

遂宁市船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同意遂宁市众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延续的批复

遂宁市众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提出的《延续劳务派遣行政许可申请》。经审查，符合劳务派遣经营延续许可条件。根据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9 号）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的规定，准予延续，有效期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。

依法获取延续经营劳务派遣许可后，请你公司按照《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在行政许可有效期内，于每年 3 月 31 日前向我局如实提交上一年度劳务派遣经营情况报告。

遂宁市船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 年 6 月 25 日

